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专项说明（修订稿）



信会师函字[2021]第 ZF40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倍亿”）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收到贵所下发的《关于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16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我们对于问询函中提到的需要会计师说明或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现根据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说明和答复，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本回复阅读者关注，本所没有接受委托，审计或者审阅卡倍亿 2021 年 1-3 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因此无法对卡倍亿上述期间的财务信息发表意见或结论。以下所述的核查程序及实施核查程序的结果仅为协助卡倍亿回复贵所问询函目的，不构成审计或者审阅，其结果可能与我们未来执行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得出的结论存在差异。

一、关于问询函问题“2：依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发行人汽车线缆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采取“铜价+加工费”的定价模式。2020 年度、2021 年一季度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下滑主要系主材铜价格自 2020 年 3 月起持续上涨。最近三年，发行人扣非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6,009.57 万元、5,439.10 万元、3,251.61 万元，持续下滑。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就铜价波动对经营业绩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并说明是否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是否存在亏损风险；（2）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所采取的措施及措施有效性；（3）结合前述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下滑的具体原因，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持续恶化风险。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上述（3）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就铜价波动对经营业绩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并说明是否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是否存在亏损风险；

1、发行人四种定价模式的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

定价类别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当月铜均价（M）	3.31%	21.85%	3.60%	20.07%	6.63%	20.55%	10.31%	17.25%
上月铜均价（M-1）	38.40%	12.96%	37.90%	12.67%	39.26%	14.15%	43.40%	13.38%
上季度铜均价（Q-1）	0.31%	7.38%	0.35%	9.61%	22.55%	15.80%	28.94%	15.46%
上季度减一个月铜均价（Q-1-1）	56.59%	3.34%	56.52%	9.45%	30.50%	15.01%	16.31%	13.30%
合计	98.61%		98.37%		98.94%		98.96%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四种定价模式的营业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在 98% 以上，较为集中，整体上代表了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根据上表，发行人 2018 年及 2019 年的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对稳定，2020 年、2021 年 1-3 月，上述 Q-1-1 模式下的销售占比较高。

Q-1-1 模式举例说明：公司在上个季度的前一个月获取了客户未来的预计订单，例如在 2020 年 12 月份获取了客户 2021 年 4-6 月的预计订单，该预计订单以 2020 年 12 月份、2021 年 1、2 月份三个月的铜均价（为各交易日铜价的平均值）为销售价格定价基础；公司根据该预计订单安排生产和采购计划，并且在预计订单获取当月和接下来的两个月根据 2021 年 4-6 月的预计订单所需铜材数量，逐日（为计算销售定价铜均价的各交易日）向铜材供应商锁定 2021 年 4-6 月所需铜材按交易日计算的平均数量和价格，锁定的铜材价格为各交易日的即时价格，如此，销售均价和采购均价均锁定；2021 年 4-6 月实际购买的铜材在锁定数量范围内的，均按照当时锁定的价格进行购买，超过原锁定数量的部分需要按照实际购买时的即时价格购买。因发行人生产周期较短，公司针对客户当月的实时需求连续的进行生产供货，例如 2021 年 4 月份的客户实际需求基本在当月完成生产和供货，当 4 月份客户的实际需求大于预计需求，超过的部分即为临时新增订单，新增订单的销售价格仍为 2020 年 12 月份、2021 年 1、2 月份三个月的铜均价为定价基础，针对新增的临时订单公司将及时向供应商采购，采购价格为即时价格，当铜材价格上涨超过铜均价，则新增订单的铜材价格上涨部分即为损失金额。综上，因为销售定价模式已确定，预计订单的铜材采购均价亦锁定，铜价的波动对上述预计订单的毛利率影响较小；临时新增订单因采购需按照现货即时价格采购，此部分临时订单因铜价的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大。

2、铜价波动对发行人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针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及扣非后净利润下降较大的 2020 年度、2021 年一季度，

铜价波动敏感性分析以公司主要的四类产品定价机制为基础，按月度实际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为基础，将铜均价的月度变动幅度按定价规则的时间跨度（最小单位为月）进行敏感性测算，得出各类定价类别的毛利率贡献率，具体假设条件和计算过程如下：

假设条件：获取订单时不进行采购，铜材采购在销售实现当月进行，即假设客户下单时不能锁定铜材价格，铜价上涨不能传导至订单的销售价格。

测算过程：

A、计算各定价模式报告期各月份的实际收入占比和毛利率；

B、以不同定价类别的各月毛利率扣除铜价上涨幅度作为测算的毛利率，根据实际收入占比*测算的毛利率计算毛利率贡献率，加权平均计算各类别定价模式的毛利率贡献率及四种定价模式的合计毛利率贡献率。

具体测算结果情况如下：

(1) 2020 年度

定价类别	收入占比基数	毛利率 贡献率	不同铜价波动下的毛利率贡献率						
			3%	2%	1%	0%	-1%	-2%	-3%
当月铜均价 (M)	3.60%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上月铜均价 (M-1)	37.90%	4.80%	3.66%	4.04%	4.42%	4.80%	5.18%	5.56%	5.94%
上季度铜均价 (Q-1)	0.35%	0.03%	0.01%	0.02%	0.03%	0.03%	0.04%	0.05%	0.06%
上季度减一个月铜均价 (Q-1-1)	56.52%	5.34%	0.15%	1.88%	3.61%	5.34%	7.07%	8.80%	10.54%
合计	98.37%	10.90%	4.55%	6.67%	8.78%	10.90%	13.02%	15.14%	17.25%

注：上述铜价波动为月度涨跌幅；毛利率贡献率=该项业务毛利率*收入贡献率（该项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反映各定价类型对总体毛利率的构成影响。

(2) 2021 年 1-3 月

定价类别	收入占比基数	毛利率 贡献率	不同铜价波动下的毛利率贡献率						
			3%	2%	1%	0%	-1%	-2%	-3%
当月铜均价 (M)	3.31%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上月铜均价 (M-1)	38.40%	4.98%	3.83%	4.21%	4.59%	4.98%	5.36%	5.75%	6.13%
上季度铜均价 (Q-1)	0.31%	0.02%	0.01%	0.01%	0.02%	0.02%	0.03%	0.03%	0.04%
上季度减一个月铜均价 (Q-1-1)	56.59%	1.89%	-3.22%	-1.52%	0.18%	1.89%	3.59%	5.30%	7.00%
合计	98.61%	7.61%	1.33%	3.43%	5.52%	7.61%	9.71%	11.80%	13.89%

注：上述铜价波动为月度涨跌幅；毛利率贡献率=该项业务毛利率*收入贡献率（该项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反映各定价类型对总体毛利率的构成影响。

由上表可知，铜价波动如不能及时传导至下游客户，将对发行人毛利率构成一定影响。2020 年、2021 年，铜价整体持续上涨，同时因客户实际需要超过了

预计订单需求，新增的实际需求主要系 Q-1-1 模式，因定价模式的因素造成铜价上涨不能及时的向下游传导，从而造成了发行人 2020 年和 2021 年 1 季度毛利率的持续下降。同理，根据发行人的定价模式，当铜价持续下降时，发行人的毛利率水平整体上将会上升。

3、发行人存在亏损的风险较小

(1) 盈亏平衡的毛利率测算

以 2020 年、2021 年 1-3 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基准，经测算的盈亏平衡点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计算公式
扣非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金额 A	1,155.04	3,251.62	-
扣非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金额（税前）B	1,358.87	3,825.44	$B=A/(1-15\%)$
下降至盈亏平衡点的营业利润额空间 C	1,358.87	3,825.44	$C=B$
主营业务收入规模 D	41,505.54	122,111.23	-
现有毛利率 E	7.61%	11.02%	-
下降至盈亏平衡点的毛利率空间 F	3.27%	3.13%	$F=C/D$
盈亏平衡点毛利率 G	4.34%	7.89%	$G=E-F$

根据前述铜价波动敏感性分析，上述以扣非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金额为基准计算的盈亏平衡点毛利率，其对应的铜价月涨幅区间在 1%-2% 之间，该铜价涨幅系在现有实际较高铜价的基础上测算的涨幅；且敏感性分析假设为在取得订单时不进行铜材采购，而在铜价已上涨的销售实现当月进行铜材采购，假设为极端情况。而发行人实际经营为根据订单进行铜材采购，当发行人铜材的实际需求与客户预计订单的铜材需求差异较小时，铜价上涨对发行人的毛利率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发行人的亏损。

(2) 发行人盈利能力有所好转

2020 年及 2021 年 1 季度，因铜价波动剧烈且快速上涨，同时因客户的实际需求超过了预期订单需求，造成了发行人 2020 年及 2021 年 1 季度毛利率下降。2020 年开始铜价剧烈波动，系近年来市场少有的情况，在该等情况下发行人虽然毛利率存在较大幅度的下降，但未造成亏损的情况。随着铜的市场价格的稳定和回落，根据上述分析，发行人的毛利率将会逐渐上升。根据发行人未经审计的 4 月份和 5 月份财务数据，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发行人盈利能力有所好转。

综上，发行人存在亏损的风险较小。

(二) 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所采取的措施及措施有效性

为了应对铜价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并且取

得了较好的效果：

1、及时并在较低价位时锁定铜价

在以销定产和以产定采的业务模式下，一方面公司积极与客户、供应商保持更加紧密的沟通联系，准确获取客户的需求，并在取得客户订单（根据客户不同，分别有实际订单和预计订单）后及时确定铜材采购数量和价格，并保证供应商及时供货；另一方面，公司指派专人积极跟踪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根据公司订单和库存情况，在原材料价格低位区间锁定采购数量和价格。

2021年4月、5月，铜材市场价格持续攀升，铜均价分别涨至60,361.02万元/吨和65,342.80万元/吨，上涨幅度较大。发行人通过上述积极的措施，准确的获取了客户的需求并及时进行采购，能够有效减少铜价上涨对发行人造成的不利影响，一方面，发行人在获取订单时即进行铜材采购，锁定铜价；另一方面，发行人尽可能保证客户预计订单的准确性，降低客户实际需求和预计订单差异，从而减少在更高价位铜材的临时采购而造成的价格上涨成本，有效保证了发行人盈利水平，根据发行人未审的财务数据，发行人4月份和5月份的毛利率分别为10.37%和12.58%，呈现一定幅度的上升。

2、积极拓展市场、积极开发和拓展高毛利产品的市场和销售

一方面，发行人积极开拓市场，2020年及2021年（根据1季度营业收入*4进行测算），发行人销售收入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37.61%和35.96%，保持了较高幅度的增长。根据前述分析，发行人亏损的风险较小，而发行人销售规模的扩大，可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发和拓展高毛利率产品的市场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发新能源线缆产品的市场，新能源产品具有更高的技术含量和价格优势，毛利率较常规线缆更高。2020年及2021年（根据1季度营业收入*4进行测算），新能源线缆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较上一年度增长143.89%和43.58%，同期毛利率分别为20.24%和16.55%（采用2021年1季度毛利率），随着新能源线缆产品市场的开发和销售规模的不断提升，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减小铜价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结合前述情况，分析说明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下滑的具体原因，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持续恶化风险。

1、报告期扣非后净利润变动说明

（1）报告期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为营业利润，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1,505.54	122,111.23	88,736.52	104,195.76
主营业务成本	38,346.16	108,649.06	75,276.38	89,235.72

主营业务毛利	3,159.38	13,462.17	13,460.14	14,960.04
主营业务毛利率	7.61%	11.02%	15.17%	1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03.28	5,290.56	6,034.96	6,21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155.04	3,251.62	5,439.10	6,009.57

①2019 年净利润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的原因

发行人 2019 年度净利润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下降所致。汽车线缆是汽车电器的重要元器件之一，汽车的销量变动情况直接影响公司线缆产品的销量情况。2019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2,572.10 万辆，销量为 2,576.90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7.50% 和 8.20%。受下游整车市场产销量下滑影响，发行人 2019 年度线缆销量同比下降 18.25%。同时，受当年度铜均价同比下滑及毛利率较高的特殊线缆销量持续增长的产品结构变化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同期增加，总体净利润降幅低于主营业务收入降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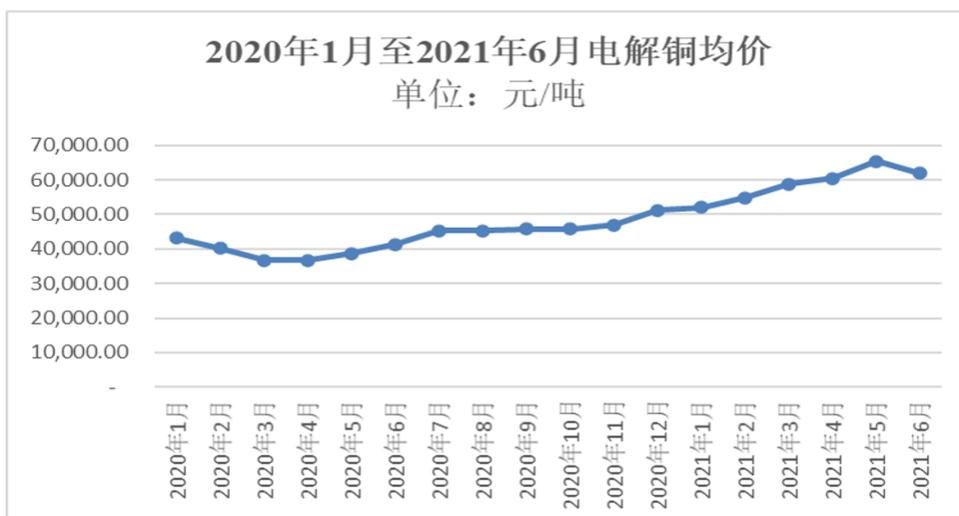
②2020 年净利润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的原因

2019 年、2020 年分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间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全年
主营业务收入	2020 年	14,691.99	25,693.68	34,150.32	47,575.24	122,111.23
	2019 年	17,140.33	20,341.20	23,865.21	27,389.78	88,736.52
主营业务毛利	2020 年	2,042.33	4,194.28	3,202.26	4,023.31	13,462.18
	2019 年	2,207.50	2,900.40	3,772.78	4,579.46	13,460.14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0 年	13.90%	16.32%	9.38%	8.46%	11.02%
	2019 年	12.88%	14.26%	15.81%	16.72%	15.17%

就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上看，2020 年度一季度受国内疫情因素影响，国内企业复工进度较为缓慢，公司的原材料采购、生产及发货销售受影响较大，对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产生了较大不利影响。伴随国内疫情逐步控制并进入常态化防控，公司生产经营逐步恢复正常，2020 年第二季度开始公司收入金额环比及同比增长均较大，2020 年度整体主营业务收入较同期增长 37.61%；同时由于从 2020 年 4 月份开始，铜价开始大幅波动上涨（见下图），基于订单量的快速增长，特别是 2020 年下半年，客户临时订单增加较多，导致该部分产品的销售定价基础为相对较低时点的价格，临时新增订单的铜材采购为较高时候的价格，成本大幅上升，造成 2020 年下半年的毛利率显著低于 2020 年上半年和上年同期，也同时造成了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加而主营业务毛利没有同比增加的结果。



此外，由于 2020 年收入规模的增加导致了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902.45 万元；2020 年期间费用较 2019 年增加 1,770.39 万元，上述两项主要造成了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9 年大幅下降。

③ 2021 年一季度毛利率继续下降的原因

发行人 2021 年一季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度进一步下降，主要系 2021 年一季度上海电解铜现货年均价（不含税）持续上涨，由年初 5.21 万元/吨变动至季度末 5.88 万元/吨，铜均价处于相对高位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2) 发行人不能放弃客户的临时新增订单的原因

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线束厂商，长期以来公司凭借其产品的优良品质、交货及时等优势与这些线束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种稳定的合作关系具体表现为：一旦公司与线束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公司将负责线束厂商面向的整车厂具体车型的具体型号线缆的供应，线束厂商不再向其他线缆供应商采购同一型号线缆用于供应该车型，公司成为该款车型该款线缆的唯一供应商（即线束厂商的该款线缆由公司独家供应），因此公司必须保证该款车型生产过程中的对该款线缆的稳定供应。2020 年、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与此同时客户的实际需求超过预计需求，新增的临时订单采购的铜材价格较高，而销售定价为前期(如上个季度减 1 个月)较低价格的铜均价，造成了新增临时订单的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情况，从而大幅拉低了整体毛利率和净利润水平。虽然上述新增订单会暂时拉低公司整体的毛利率水平，但若公司放弃客户新增的临时订单，则会造成客户短时间内无法采购所需线缆、整车厂无法完成汽车的生产交付，严重影响客户、整车厂的生产与销售，进而影响公司和客户的后续合作，对公司销售造成严重不利影响。

2、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持续恶化风险

公司已积极采取以销定采及时锁定铜材价格、与主要供应商保持良好沟通、积极跟踪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等措施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影响的原材料价格波动进行应对，经统计，公司2021年4月份、2021年5月份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向好，盈利能力不存在持续恶化的情况。

3、补充披露相关风险

如果铜材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上涨，而发行人不能将铜价上涨有效传导至销售价格，则会造成发行人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恶化，继而发生亏损的可能，针对该风险，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之“(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比重较高，主要原材料铜材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87.75%、86.23%、86.45%和86.66%。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采取“材料成本+加工费”的原则定价，并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策略，根据客户订单情况按照点铜模式采购所需的铜材。但是铜材价格波动仍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如下影响：一方面，铜材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价格和产品成本，而加工费相对固定，从而影响公司的产品毛利率水平；另一方面，如果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占用较多的流动资金，从而加大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2020年铜价经历了大幅波动，最低点为3.23万元/吨（为不含税电解铜价格），最高点为5.22万元/吨；2021年5月，铜价已经上涨到6.81万元/吨的高点。如果公司不能将采购铜价的大幅上涨在较短时间内传递到公司的销售价格，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甚者，如果铜材价格持续大幅上涨而不能有效进行价格传导，公司盈利能力存在进一步恶化的风险。”

【会计师回复】

对于上述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就铜价波动情况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并结合发行人的定价类别等影响因素对其经营业绩的变动进行分析说明；
- 2、了解公司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所采取的措施并对其有效性进行分析；
- 3、查阅了公司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及相关生产经营数据，核查发行人自身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了公司扣非后净利润持续波动的原因。

经核查，我们认为：

- 1、铜价波动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亏损风险较小；
- 2、发行人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应对措施，措施具备有效性；
- 3、发行人盈利能力尚不存在持续恶化的风险。



(此页无正文, 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专项说明(修订稿)》之签章页)

签字注册会计师:


钟建栋




杜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 月 28日